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6-013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审批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15750 万元。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发现，公司与原关联方实际累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1806.38 万元，超出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部分的金额为 6056.38 万元，根据上市规则 10.2.12 条规定，上述事项需提交董事会审议进行确认。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史烈、沈越、赵建、潘丽春、张四纲回避此议案的表决。

二、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过预计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5 年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	2015 年关联交易实际金额	超出金额
采购商、接受劳务	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与终端	20,000,000.00	76,685,608.64	16,685,608.64
		软件外包与服务	40,000,000.00		
销售商、提供	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与终端	60,000,000.00	60,555,094.87	-9,444,905.13
		软件外包与服务	10,000,000.00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外包与服务	7,000,000.00	16,134,154.72	9,134,154.72

劳务		系统集成	10,000,000.00	52,380,034.19	42,380,034.19
	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4,000,000.00	3,586,083.94	-413,916.06
		网络设备与终端	6,500,000.00	8,722,857.80	2,222,857.80
合计			157,500,000.00	218,063,834.16	60,563,834.16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主要原因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年初预计增加 1668.56 万元, 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快威科技在与关联方城云科技双方合作项目中, 增加了对城云科技的相关产品及服务的购买。

2、2015 年度, 关联方成尚科技业务拓展情况超出预期, 需要采购大量思科网络设备与终端产品及相关集成服务, 由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快威科技是思科产品的金牌代理, 为合理控制采购成本, 成尚科技向快威科技采购的思科产品及相关服务较年初预计增加 5151.42 万元。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简称“城云科技”）

（1）注册资本：1500 万美元

（2）法定代表人：蒋忆

（3）主营业务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化；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国际禁止和限制的除外，涉及许可经营）

（4）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	-------------------

资产总额	55,587
资产净额	13,433
资产负债率	76%
2015年1月1日-12月3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7,861
净利润	3,759

(5) 关联关系：蒋忆女士担任城云科技的董事，蒋忆女士于 2016 年 1 月 6 日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上市规则第 10.1.6 条规定，城云科技系公司关联法人。

2、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成尚科技”）

(1)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2) 法定代表人：陈越明

(3) 主营业务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

(4) 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100
资产净额	19769
资产负债率	34%
2015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5543
净利润	5495

(5) 关联关系：成尚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网新集团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上市规则第 10.1.3 条，成尚科技系公司关联法人。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在发生每笔具体关联交易时，均订立了书面协议，协议内容包括交易标的、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价格和总量的确定方法、付款时间和方式等条款。

公司与关联人交易的定价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2、主要内容

1) 与城云科技的关联交易主要是 2015 年 1-12 月期间控股子公司快威科技与城云科技双方合作进行业务拓展，并相互提供开发及集成服务。

2) 与成尚科技的关联交易主要是 2015 年 1-12 月期间控股子公司快威科技向成尚科技销售思科产品及服务。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均与公司有着长期和良好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是日常经营所需，于双方是互利互惠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所需，由于双方的业务合作情况良好，相关业务的拓展超出预期，因此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年初预计。

上述关联交易超出部分并未改变关联交易的条款本身，全部属于

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议案表决程序合理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八日